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66,313.9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李佛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35,333.80	32,248.90
2	吉林德惠二期5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注1)	4,827.75	4,846.83
3	晋中平遥二期2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23,226.14	23,216.08
4	民和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一期0.3兆瓦	23,455.95	21,622.26
5	中节能肇庆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14,601.61	12,468.06
6	晋城二期2.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14,145.22	13,688.06
7	承德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40,281.61	33,679.09
8	平遥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一期0.3兆瓦	19,502.87	19,099.51
9	保德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20,000.00	17,995.39
10	临汾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15,000.00	14,664.87
11	上海二期2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3,907.44	3,542.71
12	中节能青海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注1)	13,667.60	12,225.58
13	承德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二期0.3兆瓦	17,180.32	14,899.82
14	哈密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42,437.17	38,866.35
15	烟台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20,025.46	19,798.29
16	中节能甘肃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12,800.00	10,664.79
17	中节能甘肃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二期0.3兆瓦	11,500.00	8,934.87
18	中节能甘肃二期0.6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三期0.3兆瓦	27,700.00	26,314.34
19	收购新疆舒尔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19,000.00	14,286.21
20	补充流动资金(注2)	99,999.97	101,626.38
21	归还银行流动资金	34,000.00	34,000.00
22	归还银行流动资金	473,622.92	466,313.91

注1:该三个项目承诺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系调整后的金额确认。
注2:补充流动资金101,676.35万元募集资金产生投资收益及利息1,707.98万元已部分使用。
注3: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17年3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年4月13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吉林德惠二期5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扬州9.7兆瓦分布式屋顶光伏发电项目”和“中节能吉林通榆49.8兆瓦地面光伏发电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三个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中的7,000,000元,公司用于投资新建“中节能榆林桥东山西庄光伏发电项目”及收购杭州风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嘉善祥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详细情况请参考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截至2020年3月31日,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2,212.99万元未动用。
三、2019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2019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不超过3亿元(含),其中单笔产品不超过2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权,其授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产品发行主体、确定金额、选择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管理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在授权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议案将到期,根据公司目前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和暂时闲置的情况,需重新报公司董事会审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产生利息收入1,470.14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产生投资收益10,039.14万元。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到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17,500,000元,详情如下:

受托人名称	资金来源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实际收益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现金管理型	现金管理型	8,000,000	2900(15000万未结)	2019年8月19日	T+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金盈惠稳利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00	未到期	2020年3月6日	2020年3月6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00	未到期	2020年3月9日	2020年3月9日

四、2020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概况
1. 现金管理的目的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在满足募集资金项目日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资金需求,公司将择机开展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通过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搭配灵活灵活开放式封闭式理财产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实现募集资金保值增值。
2. 资金投向、投资产品收益的分配方式、投资范围及不定期
2. 资金投向: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一年(含)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确认收益并分配收益。资金投向不涉及任何风险投资品种,到期无法兑付的风险极低。
该等存款或产品必须符合:(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3. 现金管理产品期限及期限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要求,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照审慎原则,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开展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买卖有价证券等金融业务的公司;
(2)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授权后,公司财务管理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账户收入,公司财务管理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募集资金使用、进展等情况,如发现在不能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审慎使用理财管理业务,业务进行监督与审计,定期开展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情况检查,检查包括账户余额及盈亏等情况,并及时向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4)公司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将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并及时报告董事会;
(5)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产品不得质押;
(6)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出的,且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的制定系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不会对募投项目进度以及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风险,而且公司通过合理的现金管理方式,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同时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选择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现金管理产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授权事项及实施方式
1. 授权事项
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任一笔不超过2亿元(含),单笔产品不超过2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权,其授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产品发行主体、确定金额、选择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管理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与此同时,资金不得质押,产品专用账户余额不得存放,不得用于募集资金或者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理财产品专用账户须经公司同意,公司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决议有效期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和授权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九、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西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9日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200,31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0%;反对56,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8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17,9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2951%;反对56,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0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东晟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陈希明、潘泽洲
3. 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二〇一九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江苏东晟律师事务所关于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0-20
债券代码:112876 债券简称:19太阳G1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成本法计价方式确认长期股权投资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期初投资金额	会计公允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末公允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会计期末公允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占净资产比例	占净资产比例
境内上市	SP1	SP1	74,588,435.70	747,954.67	0.00	-2,281,863.87	0.00	0.00	0.00	283,661.21	—	—	—	—
合计			74,588,435.70	747,954.67	0.00	-2,281,863.87	0.00	0.00	0.00	283,661.21	—	—	—	—

注:1.委托理财发生额指在报告期内该类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即在报告期内单日该类委托理财未到期余额合计数的最大值。
2.未到期余额,指报告期末该类委托理财未到期余额合计数。
3.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是否影响公司日常经营
2020年4月29日	电话沟通	机构	中信证券研究所	否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传华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0-18
债券代码:112876 债券简称:19太阳G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于2020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
3.会议出席人数: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20)。
同意 9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1)。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任一笔不超过2亿元(含),单笔产品不超过2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权,其授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产品发行主体、确定金额、选择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管理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在授权的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同意 9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两个议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经西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西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0-19
债券代码:112876 债券简称:19太阳G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20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3.会议出席人数: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20)。
同意 9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1)。
公司监事会同意在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任一笔不超过2亿元(含),单笔产品不超过2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权,其授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产品发行主体、确定金额、选择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管理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在授权的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同意 9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两个议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经西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西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0-19
债券代码:112876 债券简称:19太阳G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20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3.会议出席人数: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20)。
同意 9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1)。
公司监事会同意在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任一笔不超过2亿元(含),单笔产品不超过2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权,其授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产品发行主体、确定金额、选择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管理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在授权的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同意 9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两个议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经西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西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7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江苏东晟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 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6,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7,5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2402%;反对36,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59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 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2.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3.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6.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7.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8.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9.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9,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9%;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039,7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4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0.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0,33